

证券代码：603819

证券简称：神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3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17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东城路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3,900,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89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陈忠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蒋国峰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财务总监何长林先生，副总经理朱国生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1.01 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2 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3 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4 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5 议案名称：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6 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7 议案名称：回购的实施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8 议案名称：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授权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1.09 议案名称：本次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900,000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01	拟回购股份的 用途	5,661 ,000	100	0	0	0	0
1.02	拟回购股份的 种类	5,661 ,000	100	0	0	0	0
1.03	拟回购股份的 方式	5,661 ,000	100	0	0	0	0
1.04	拟回购股份的 价格	5,661 ,000	100	0	0	0	0
1.05	拟用于回购的	5,661	100	0	0	0	0

	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000					
1.06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	5,661,000	100	0	0	0	0
1.07	回购的实施期限	5,661,000	100	0	0	0	0
1.08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授权	5,661,000	100	0	0	0	0
1.09	本次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5,661,000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01 至 1.09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 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安成、吴贻龙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8 日